

闽清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梅农综〔2025〕161号

闽清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 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补助资金的函

各有关村村民委员会：

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 中共福建省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福建省第一批乡村振兴示范创建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4〕20 号）、《福建省财政厅 中共福建省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二批示范

创建)的通知》(闽财农指〔2024〕92号)、《闽清县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资金管理办法》(梅委振兴办〔2024〕27号)等文件精神及各有关乡镇资金申请的报告,现下达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项目补助资金共计294.36124万元(具体附后)。请各村严格按照《闽清县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资金管理办法》要求,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,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:闽清县2024年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闽清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5年6月16日印发

附件：

闽清县2024年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补助资金分配表

序号	乡镇	试点村	项目名称	批准资金 (万元)	已下拨资金 (万元)	本次下拨资金 (万元)	拨付资金小计 (万元)
1	梅城镇	大路村	大路村农产品冷链仓储物流智能化基地项目	300.00	73.34896	106.65104	106.65104
2	云龙乡	后垅村	福建省闽清厚垄吉溪新材料加工基地2#厂房（一期）建设项目	200.00	148.7779	21.2221	21.2221
3	池园镇	潘亭村	潘亭村党群服务中心	310.00	116.5231	95.5411	95.5411
4	塔庄镇	上汾村	塔庄镇上汾村茉莉主题党建提升改造项目	100.00	0	41.7533	41.7533
5	省璜镇	山边村	山边村灌溉水渠及拦水坝工程	120.00	72.8063	29.1937	29.1937
合计				1030	411.45626	294.36124	294.36124

